《关于建设教育强区加快推进教育优质均衡

发展的实施意见》的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论述精神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“立德树人”根本任务，促进教育公平、优质均衡发展，按照中共许昌市委办公室、许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《关于建设教育强市加快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许办〔2023〕9号）的通知精神，结合中共魏都区委办公室、魏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《魏都区教育工作“十四五”期间推进重大专项任务实施方案》（许魏办〔2022〕14号），起草制定了《关于建设教育强区加快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意见》）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《实施意见》主要包含指导思想、主要目标、重点任务、保障措施四个方面内容：

**（一）指导思想。**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以党的全面领导为统领，以“五育”并举为抓手，持续提升教育质量，办好人民满意教育，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。按照“唱响党建引领主旋律，固基强本创优，抓实教育重点工作”基本思路，落实“立德树人”根本任务，推动魏都教育质量大发展、实现中学质量三年大提升，努力培养“德智体美劳”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为全区发展贡献教育力量。

**（二）主要目标。一是优质均衡稳步实现。**大力推动城郊、校际间均衡发展，加快建立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。到2026年，学前教育更加普及普惠，到2027年，基本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目标，人民群众教育满意度明显增强。**二是综合改革成效明显。**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、校长职级制、教师“区管校聘”、集团化办学、教科研改革不断完善深化，基本形成充满活力、富有效率、更加开放、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的教育体制机制。**三是人才培养全面提质。**建设校长、教师、教研员、机关干部4支队伍，为教育发展提供人才支撑。到2026年，人才培养成效达到全省先进水平。**四是师资力量显著加强。**补足配齐幼儿教师，提升专业化水平；选优配强中小学教师，优化结构配置，形成一支师德高尚、业务精湛、结构合理、充满活力、适应需要的高素质专业化队伍。**五是保障体系明显改善。**坚持把教育放在财政投入优先位置，不折不扣落实“两个只增不减”政策要求，教育投入逐年加大。落实区域内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，统筹中小学教职工编制使用，提升教师交流质量。**六是尊师重教氛围浓厚。**不断完善优化区长教育质量奖评价机制，加大教师表彰力度，大力宣传优秀教师先进事迹，解决教师实际困难，切实提升教师幸福感，全社会尊师重教的氛围更加浓厚。

**（三）重点任务。**涉及五个方面18项内容。**一是健全完善全面发展育人体系，**包含坚定教育办学方向、持续唱响党建主旋律、加强新时代思政课建设、全面发展素质教育4个方面内容。**二是健全完善优质高效质量提升体系，**包含深化教育教学改革、建设魏都好老师队伍、加强校长队伍建设、强化教研支撑引领、完善教育评价体系、深化拓展教育综合改革6个方面内容。**三是健全完善优质均衡教育供给体系，**包含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、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、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3个方面内容。**四是健全完善坚强有力保障支撑体系，**包含系统前瞻规划学校布局、提升教育经费保障水平、推动教育信息化发展、加快教育装备提档升级4个方面内容。**五是健全完善优质均衡建设示范体系，**包含基本实现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1项内容。

**（四）保障措施。**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，把教育事业纳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统一规划，健全党委统一领导、党政齐抓共管、部门各负其责的工作机制。建立党政主要领导履行教育职责情况专项考核机制，考核结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。将校园安全纳入社会治理体系，加强部门联防联控，健全校园安全责任体系，全面提升校园安全防范能力。坚持正确舆论导向，加强党的教育方针、政策和尊师重教宣传，形成尊师重教的社会氛围。